

送呈公司註冊處之文件

連同本售股章程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登記之文件有白色、黃色及藍色申請表格副本、本售股章程附錄七E9一段所述之同意書及本售股章程附錄七B1一段所述之重大合約副本。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之副本由本售股章程刊發之日起十四日(包括該日)之正常營業時間內，可於香港交易廣場二座11樓富而德律師事務所之辦事處查閱：

- (a)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 (b)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簽署之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一及二)；
- (c) 美國評值有限公司就本公司物業權益所編製之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全文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四)；
- (d) 本售股章程附錄六「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稅務概要」一節所述由Maples and Calder Asia編撰，概述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之意見書；
- (e) 公司法；
- (f) 本售股章程附錄七B1一段所述之重大合約；
- (g) 本售股章程附錄七E9一段所述之同意書；
- (h) 本售股章程附錄七C2一段所述之服務合約；
- (i) 購股權計劃之規則；
- (j)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規則；
- (k)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僱員購股權之詳情；及
- (l) 本公司之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一日有關本公司目前之所有權架構、北京雷霆、深圳新飛網及無極網絡之所有權架構、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北京雷霆、深圳新飛網及無極網絡及彼等之股東之間之合約安排，以及該等公司之業務營運之法律意見。